

財務金融系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01 日(三)下午 12:10

地點：五育樓 4 樓 407B

主席：吳瑞萱主任

委員：張竹萱委員、張龍福委員、陳麗旭委員、蔡錦堂委員、王致怡委員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：113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課程科目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113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課程科目表如附件一。
2. 修正校訂共同專業必修課程。

辦法：俟本會議討論通過，提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、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系專業課程結構外審自我改善規劃與執行成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本校「課程結構外審作業要點」及「課程結構外審手冊」規定辦理，執行成果表等相關資料詳如附件二。
2. 擬依據校外委員建議，提出專業課程結構外審自我改善規劃與執行成果，並著手規劃必修課程分年度送審科目安排，及執行 113 年度必修課程外審等事宜。

辦法：俟本會議討論通過，續協助處理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開設全外語教學課程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1. 依據本校「教師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」第 6 條規定：「各系所中心為強化本校學生英語能力，得於碩士班一般生第一年及四技日間部前二年，開設 2 門全英語教學之課程供學生修讀為原則。」辦理。

2. 全英文課程以大學部及碩士班課程為主，選修別不限，本系擬開設全外語教學課程如下：

開課班級	科目	學分	選修別	授課教師
二技一 四技三	公司治理	3	選修	吳偉劭
二技一 四技三	無形資產評價	3	選修	江雁如

3. 教師全外語授課課程核可簽文及申請表，資料詳如附件三。

辦法：俟本會議討論通過，續協助處理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13:20

